

<<税法解释与判例评注（第二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税法解释与判例评注（第二卷）>>

13位ISBN编号：9787511824240

10位ISBN编号：7511824242

出版时间：2011-10

出版时间：法律

作者：熊伟 编

页数：27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税法解释与判例评注（第二卷）>>

内容概要

《税法解释与判例评注》第一卷出版之后，以其独特的风格和定位，赢得了理论和实务界的一致好评，发行上也取得了不菲的业绩。

第二卷延续第一卷的风格，继续提供鲜活案例及深度评论文章，同时附录各种原始资料，让读者有机会独立判断，为深化税法研究、推动实务进步创造条件。

本卷的特色之一在于，一位美国作者和两位我国台湾地区作者惠赐稿件。

同时，还有人评介美国税务法院针对中国当事人的判决，这为我们观察税法提供了多元的素材和视角。

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

只有敞开心扉，广开言路，我们的刊物才会越办越活，赢得更多读者的支持和喜爱。

本卷的另一个特色是开始出现观点的争鸣。

例如，我本人和其余13位教授主张，房产税改革试点方案欠缺合法性。

但周刚志教授认为，虽然税收法律主义是大势所趋，但从实证法的角度看，国务院的做法并非没有根据。

我将这种分歧呈现出来，求同存异，就是为了彰显学术民主，促进多元思考。

作者简介

熊伟，男，湖南岳阳人，1971年2月出生，法学博士，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大学税法研究中心主任。

2002年11月至2005年2月，在厦门大学经济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5年2月至2007年2月，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在美国密歇根大学法学院访学。

代表性的学术著作：《美国联邦税收程序》（独著）、《税法基础理论》（合著）、《国际法视角下的跨国征税》（译著）等。

在《中国法学》、《法学评论》等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50多篇，并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博士点基金项目等多项课题。

担任的社会兼职有：广西省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中国财税法学教育研究会常务理事兼秘书长，《月旦财经法杂志》执行主编，《财税法学动态》主编，北京金台律师事务所武汉分所律师。

书籍目录

卷首语

专家笔谈：房产税改革试点的合法性之争

一、如何面对财产税

二、地方房产税改革试点欠缺合法性

三、不能简单地说房产税改革试点不合法

四、房产税改革为何如此艰难

五、房产税试点的合法性与纳税人权利保护

附件：关于提请对房产税改革试点进行合法性审查的建议

陈德惠律师事务所偷税案的几个法律难题

附件一：顾永忠、罗力彦律师一审辩护词

附件二：顾永忠律师二审辩护词

附件三：聂家锋主任二审辩护词

附件四：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附件五：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贸易便利化视角下看商品归类中进出口商的“安全港”

关于涉税玩忽职守罪案件的几点思考

薪资所得与执行业务所得区别之争议：以林志玲遭补税一案为中心

借用他人名义购买农地之税捐法评价

滥用与反滥用

柏庆林逃避缴纳税款案相关法律问题

泛美卫星公司卫星租赁费在华纳税案分析

纽广金案评析

江苏A拍卖公司涉税案的法律评析

东星航空有限公司逃避追缴欠税案

章节摘录

版权页：《刑事诉讼法》第42条规定，证明案件真实情况的一切事实都是证据。

证据有下列七种：（1）物证、书证；（2）证人证言；（3）被害人陈述；（4）。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供述和辩解；（5）鉴定结论；（6）勘验、检查笔录；（7）视听资料。

可见，所有的证据都只能用于证明案件事实，而不涉及如何适用法律。

陈德惠的辩护人顾永忠律师之所以对大连市地税局稽查分局出具的鉴定意见提出异议，正是因为该鉴定意见从法律上得出了陈德惠律师事务所偷税的结论。

但是不是偷税当然不是一个事实问题，而是一个通过适用法律才能得出的结论。

如果税务机关提供的税务认定书不涉及当事人是否偷税，而是像辽宁省地税局稽查局那样仅就纳税人是否少缴了税款出具意见，这是否属于刑事诉讼法上的证据？

如果是，又应该属于哪一类证据？

笔者以为，税务认定书既不是物证、书证、证人证言，更不是被害人陈述、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供述和辩解，也不是勘验、检查笔录和视听资料，唯一比较接近的仍然是鉴定结论。

但是，如前所述，税务机关不是合格的司法鉴定机构，税务机关工作人员也不具备司法鉴定人资格，因此，鉴定结论也不能成立。

从这个角度而言，税务认定书作为税务行政执法机关对案件的认识，在刑事司法程序中不具备证据效力，仅对司法机关办案具有参考作用。

从另外一个角度而言，只要不涉及偷税与否，而只涉及是否少缴税款的税务认定书，真的只是在进行事实评价吗？

笔者对此不以为然。

事实上，应纳税款的计算过程本身就是一个复杂的法律适用过程，绝不是一个简单的事实发掘过程。

例如，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公益捐赠款能否全额抵扣，工程款收入应该何时入账，这需要进行法律判断；在计算增值税时，什么样的凭证可以申请抵扣增值税，哪些农产品属于免税农产品，这也需要进行法律判断；在计算印花税时，房屋预售合同是按产权转移书据税目征税，还是销售合同税目征税，这更需要进行法律判断。

这一个个的细节，往往成为案件争议的焦点，必须由法院认真审理、审慎判断，而不能将其作为事实问题委由司法鉴定人代劳。

编辑推荐

《税法解释与判例评注(第2卷)》是由法律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